

证券代码：839246

证券简称：大千阳光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7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6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润华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状况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为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

率，经过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相关具体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2) 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文件；

(3) 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向主管部门或其他相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至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成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全体 25 名股东就终止挂牌事项提前进行了沟通与协商，其中 24 名股东同意终止挂牌事项。另外 1 名股东为钱祥丰(通过二级市场交易方式取得股

份 15,000 股，持股比例 0.05%)，公司多次通过短信、电话的方式与其联系，均未收到回复，未能与其取得联系，为妥善处理该股东所持公司股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关于股东钱祥丰所持股份，实际控制人将对其所持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其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收购方式和期限由双方协商确定。如在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时，产生除钱祥丰以外的异议股东，公司将重新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召开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大千阳光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9 日